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大力人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
风险提示性公告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上海大力人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力人良”“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	是
2	生产经营	公司业务相关风险	不适用
3	生产经营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大力人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为-9,230,403.15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8,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议案》，并提请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2.公司业务相关风险

（1）根据公司提供的材料，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新增法律服务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节点主要为取得法院裁判文书，公司报告期内确认法律服务收入 763,826.92 元，该业务实际回款较少，应收账款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粮食贸易业务毛利率为 1.73%，商业合理性及业务可持续性存在重大

风险。

3.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贵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781,308.09 元，累计亏损 9,230,403.15 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4,224,776.51 元；2025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539,862.17 元，累计亏损 7,633,846.69 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3,780,296.19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大力人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导致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且新增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出现持续经营风险。

三、主办券商提示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公司通过子公司新增法律服务业务，相关业务收入的回款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如公司无法在之后的经营过程中改善经营业绩，可能出现持续经营风险。

主办券商已提示公司注意经营风险。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大力人良的经营情况，督促大力人良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治理、合法合规经营。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大力人良未弥补亏损超过股本总额、新增业务相关风险、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上海大力人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大力人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3.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上海大力人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